

美龍吟者

雪影��劍海集

蘇

子

子蘇

題

著作人：美  
發行人：謝  
去 龍  
非 昭

# 電影影刻劇論集

版權有所印翻必究

初 版 ·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	總代理 · 學生圖書供應社	定 價 · 國內新台幣六十元 國外美金五元（含郵費） 港幣八元（不含郵費）	印 刷 · 六合印刷有限公司 台北市貴陽街二段一號 電話 · 三六一一二四三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 郵政劃撥一〇四〇六〇 電話 · 七〇五六五四三	印 行 文 聲 出 版 社
-------------------	---------------	---	--	---	---------------

（換調回寄請，誤錯訂裝或頁缺有如書本）

中山文化基金會獎助出版

### 第一屆文豪小說獎

第一屆文豪小說獎由應徵七十六篇作品中經朱炎教授等三人評審小組評定七篇得獎並已於六十七年七月廿九日在台北市中國大酒店八樓公開頒獎各得獎金伍千元獎章一枚。

得獎人爲吳錦發、曾心儀、陳辛蕙、林佩芬、俞金鳳、溫瑞安、李德政等七位。

蔣總統召見作者時握手合影



民國六十四年一月卅日下午，現任總統蔣經國先生，於行政院院長任內，特別召集三家電視公司工作成績特優人員，舉行了一次茶會，除親自贈送每一出席人員「風雨中的寧靜」「荒漠甘泉」兩書各一冊外，並一一握手慰勉，上列照片係筆者參加此項茶會時，與蔣總統握手，由名攝影家胡崇賢先生所攝下之珍貴鏡頭，地點在行政院會議室。

## 自序

蔣總統經國先生曾經說：「電影是最有力量的傳播工具。例如「英烈千秋」一片，在海外頗受歡迎，西德的一位學人，最近特地寫信來索取拷貝，足見其影響力量之廣。又如「吾土吾民」一片，亦很有意義，故在香港放映時，為匪所嫉視，並從中搗亂。我們要多拍攝這些有意義的影片，因為這是打擊共匪最好的作戰方式。」

中國戲劇導師李曼瑰教授說：「戲劇是人類文化的一朵異彩，是一種表現人性的偉大工具。它可以使人悲哀憤怒，痛哭流涕，也可以使人歡樂愉快，展顏大笑。自原始時代，以至今日，戲劇在人類的社會，都佔據很重要的地位，無論那一時、那一地，那一個階層的人，沒有不愛好戲劇的。」

我國開始拍攝第一部有聲電影，是民國廿年間的事，電影的歷史，在我國來說，迄民國六十七年止，算起來不超過五十年，我出生於民國十七年，廿歲那年，也就是民國卅六年，我開始在報上，發光影評，那時候還在中學讀書，看電影的錢，就是靠寫影評稿費的收入，事隔卅多年，如今把那時寫的影評找出來，看一遍，頗覺汗顏，但在當時，在報上發表時，還經常是頭條刊出，獲得不少同學喝采呢！

民國五十三年，我開始嘗試編寫電影劇本，但作品的數量有限，不如電視劇多，民國六十年，應國立藝術專科學校之聘，在影劇科擔任「電影編劇」課程之講授，使我對電影之興趣，益形提高，近兩年來，編寫的電影劇本：「勇者的路」、「一襲輕紗萬縷情」、「大海戰」先後獲獎，使我對「電影」的愛好，更為狂熱起來。

至於舞台劇方面，我最先在報上發表「劇評」這一類的文字，也在民國卅六年間就開始，卅八年來台後，投筆從戎，在軍中政工隊工作，經常自編、自導、自演，我編的第一個獨幕劇：「復活」，我自己就軋了一角，登台演出，及後，老生、小生、正派、反派角色都曾一一嘗試過，導演的工作，也曾試驗過，但比較之下，編、導、演三者，我還是喜愛編劇。記得那時住在鳳山，與演劇三隊的人熟悉後，把他們隊上所收存的一些抗戰時轟動一時的劇本，約有兩百多本，陸續借來，全部閱覽過，近幾年來，我編寫

的話劇：「孤星淚」、「吐魯番風雲」、「眼」、「金蘋果」，頻頻得獎，可說都是那時「瘋狂」研讀他人劇本時，所打下的基礎。

爲了編寫劇本，我先後在前行政院長孫科先生、商務印書館董事長王雲五先生，前文化局長王洪鈞先生、菲律賓僑領吳伯康先生，前僑務委員會委員長高信先生，前司法行政部部長王任遠先生，前教育部國教司司長葉楚生女士，現任參謀總長宋長志先生、現任行政院新聞局副局長甘毓龍先生，現任中國戲劇藝術中心副主任委員鍾雷先生、現中國電視公司總經理董彭年先生……等知名人士之手中領受他們發給我不少的獎狀、獎章、獎牌、獎金等榮譽，六十四年一月卅日，復蒙現任總統 蔣經國先生，在行政院會議室召見並合影留念，更是我畢生難忘的光榮。

蒐集在本書中的一些文章，除了一些近年來在各報章雜誌發表的影評、劇評以外，還有一些是關於電影、戲劇方面技術性、理論性的文字，更包括了一本曾獲國軍新文藝金像獎徵文電影劇本類銅像獎的電影劇本：「大海戰」，付梓出版的目的，是希望對電影戲劇愛好的朋友，提供一份寫作參考的資料，俾使未來的電影、戲劇界，有更好的作品出現。

六十七年七月起，我們大有爲的政府在 蔣總統經國先生的領導下，將繼十大建設

後，推行十二大建設，他說：「我們不只是在經濟建設上紮根，更要在文化建設上着力。」各縣市均將積極籌建「縣市文化中心」，電影、戲劇活動之益形蓬勃，是意料中的事，先總統蔣公曾說：「文化為文藝的根幹，文藝乃文化之花果」。在此全國上下積極推行「文化建設」之際，我盼望電影、戲劇界人士，能共同齊心努力，打好這美好的一仗。

**姜龍昭** 六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日中華文化復興節

## 目錄

自序	.....
喚醒我們的國魂	.....
以不朽的藝術，表現不朽的偉人	.....
我們應有「蔣公傳」的影片	.....
我們應有「蔣公傳」的話劇	.....
我們應有「蔣公傳」的電視連續劇	.....
電影劇本的分場	.....
電影劇本的分場	.....
法律與戲劇	.....
「勇者的路」	.....
	.....
六〇	五〇
三八	一一七
一一	一〇

建議舉辦十大編劇、導演之選舉	六九
我對「金馬獎」頒獎的看法與建議	七三
我怎樣編寫「一個女工的故事」電影劇本	七八
「愛的天地」評析	八三
「賣身契」的剖析	八三
「大海戰」（電影劇本）	九〇
中國戲劇創作的路向	九三
從「文化建設」談舞台劇本之徵求	七一
那一種舞台才能摧毁敵人的砲台？	八五
話劇「吐魯番風雲」編劇人語	八八
「眼」的主題及演出	九二
「金蘋果」編劇人語	九七
我寫——「金蘋果」	一〇二
「青年劇展」每下愈況	一〇五
「假期劇展」雖有困難仍然可行	一一〇
我對「聲劇團」的建議	一二二

我看英譯「一口箱子」話劇有感	二一六
談李曼瑰教授的「天問」	二一九
我看「醍醐灌頂」	二二二
談「虎父虎子」	二二四
評「武陵人」	二二六
「與我同行」觀後	二三二
「奔向光明」值得獎勵	二三五
我看「悠悠神州」的缺失	二三八
我看「奧賽羅」的演出	二四三
附：姜龍昭歷年著作出版記錄	二四六

在樂壇・在舞台・在銀幕

## 喚醒我們的國魂

六十七年元月十九日，國軍文藝大會閉幕前，曾發表了大會宣言，其中最後的一段文字，是這樣的：

「這次國軍文藝大會的舉行，我們預期是一個劃時代文藝運動的來臨，也正是我們軍中文藝工作者，新觀念、新創作孕育的開始。我們必須以愛國的熱情，反共的意志，再接再厲，劍及履及，為國軍新文藝運動，掀起創作的高潮，以熱血和智慧來灌溉我們的作品，以作品來印證我們的信念和力量，期能達到蔣院長所提示的『以歌聲壓倒敵人的砲聲，以舞台摧毁敵人的砲台，以銀幕撲穿敵人的鐵幕』的戰鬥目標。由此而震撼人心，喚醒國魂，上以繼承數千年的文化傳統，下以開創數億代的不拔根基，更為我們當前這偉大而艱苦的時代，奮戰而不屈的民族，塑造一座輝煌不朽

· 魂國的們我喚醒 ·

的紀念碑！」

如今事隔四月，我們敬愛的蔣院長，已就任中華民國第六任總統的職位，爲了不使他所提示的「以歌聲壓倒敵人的砲聲，以舞台摧毁敵人的砲台，以銀幕搗穿敵人的鐵幕」三項戰鬥目標落空，變成說過就算的空洞口號，特將個人的一些芻蕘之見，陳述如下，是否有當，尙祈音樂界、戲劇界有識之士，多予教正。

### 一、如何以歌聲壓倒敵人的砲聲

首先，我們要問：什麼樣的歌聲，才能壓倒敵人的砲聲？

我想正確的答案，應該是：愛國的、反共的、樂觀的、奮鬥的、健康的、快樂的、悠美的歌聲，才能壓倒敵人的砲聲。

這些歌聲，不僅局限於軍歌、進行曲，一般藝術歌曲、通俗歌曲、民謡小調，也可包括在內。至於那些消沉、頹廢、哀傷、痛苦、悲哀、怪腔怪調的歪歌，當然不可能壓倒敵人的砲聲。

確定了歌聲的範圍，我們進一步來談的，是如何作法。

歌曲徵求方面：目前經常在徵求這一類歌曲的，有行政院新聞局，但是稿酬不高，每曲一千元，引起不起大家的興趣，國軍新文藝運動金像獎徵文有音樂獎一類，獎金較高，但每年只徵一次

，錄取的名額有限，成效不大，報社也會辦過徵求愛國歌曲，但僅一次，並非經常性的，為求不斷有新歌產生，新聞局方面似可提高新曲新詞之稿酬，長期舉辦。

歌曲演唱方面：凡徵求得獎之歌曲，應舉辦演唱比賽，或音樂會、獨唱會、合唱會，更應將之灌成唱片，散發各廣播電台、電視台，尤其是金門前線的播音站，不斷的播唱。對大陸廣播之各項節目，更應不時插播此項唱片。

歌曲傳播方面：歌曲除了單純的唱以外，更可以配合歌詞內容，編成舞蹈或體操，在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教學童們演唱，在運動會、遊藝會表演，在軍營、碉堡中，亦可教阿兵哥練唱；在歌廳、夜總會、電視台，更可要求歌星們也同樣表演練唱，不是僅徵求歌曲，發獎金了事。

假如音樂界人士少唱一些外國的歌劇，多創作一些愛國的歌曲，各學校、團體都認真來推行此一工作，雖不一定馬上可以產生一首「馬賽曲」，但用歌聲來壓倒敵人的砲聲，這一戰鬥目標，是有希望達成任務的。

## 二一、如何以舞台摧毁敵人的砲台

這裏所說的「舞台」，應是指舞台上演出的「戲劇」。

這裏所說的「砲台」，應是指敵人對我陰謀統戰的各種「心理戰術」。

什麼樣的「戲劇」，可以摧毀敵人對我的「心理戰術」，當然不是國劇，不是地方戲，而是「舞台劇」。

今天，我們台灣不是沒有「舞台劇」，而是沒有受到重視，熱愛「舞台劇」的工作者，彼此亦不團結，各演各的，加上經費困難，多半是不賣票的義務演出，水準日益低落，要想以這樣的「舞台」力量，去摧毀敵人的「砲台」，真是難之又難矣。

然事在人爲，假如大家有決心，主管機關能支持，要搞好這件工作，也非絕不可能的。

劇本徵求方面：過去有位菲律賓華僑吳伯康先生，曾一連好幾年出錢徵求話劇劇本，後來他死了，就停辦了。李曼瑰教授生前，爲紀念其先父，亦徵求過劇本，如今李教授死了，也停辦了。早些年，教育部也每年舉辦徵求劇本，如今也停了。去年爲了辦兒童劇展，徵求兒童劇本，今後是否續辦，不得而知。國軍新文藝金像獎徵文，過去也曾徵求過話劇劇本，想不到今年要以「舞台摧毀敵人的砲台」聲中，却不再徵求話劇劇本，只徵求電影劇本、電視劇本和國劇劇本，其理由何在，不得而知。綜上所述，可知國內目前尚無機構或個人在徵求話劇劇本。有意創作劇本的劇作家，除非發了瘋，才會去寫話劇劇本。因此，這些年來，演來演去，都是些老掉了牙的老劇本，以這些過了時的劇本，可以摧毀敵人的「砲台」嗎？那真是「奇談」。爲此，我建議有關當局，教育部也好，中央黨部也好，總政治作戰部也好，拿出一筆錢來，爲摧毀敵人最新的犯台

統戰陰謀心理戰術，徵求一項話劇劇本，錄取十本，舉行一項全國性的「反共劇展」，才能掀起一些舞台的高潮。

劇本演出方面：目前台北話劇演出的劇團不少，劇展活動也很多，如兒童劇展、青年劇展、華岡劇展、世界劇展看起來頗為熱鬧，但這些演出很少與「摧毁敵人砲台」的戰鬥目標相結合，只是愛好戲劇的人士，各自為政的過戲癮而已，大部分的演出都不賣門票，免費招待，演戲的人多半自掏腰包，一小部分經費靠有關機關，或是學校予以補助。這樣，職業演員，裹足不前，上台的都是業餘演員，這樣的演出要求有水準，可能嗎？要求觀眾看了戲受感動，被劇情所說服，可能嗎？演出的場地，能在藝術館已經不錯，有時在金華街大專活動中心，地點偏僻，即使送了票，大家都懶得去，我真不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明擺着一個很大的「舞台」，可是這個「舞台」，只演平劇，一年中很少演幾天話劇，那幾天話劇，是藝工總隊演出，才可登上這個「舞台」，其他劇團從未見在此演出過話劇，是租金太貴，還是有明令規定，不得而知。不過，爲了達成「舞台摧毀敵人砲台」的戰鬥目標，實應有考慮開放准其除了唱平劇以外，還可演話劇才對。其次，話劇演出的經費既然如此困難，不妨免收其稅金，使職業演員也樂於來參加話劇之演出，以提高演出之水準，增加觀眾之人數。

劇本傳播方面：話劇劇本，目前銷路不好，一般書局多不願出版，致有些劇本，很少買得到

，流傳不廣，在國內如此，在國外更是鳳毛麟角，有些華僑社團，喜愛話劇，就是找不到合適的劇本，在病急亂投醫的狀況下，演出了匪方工作人員編寫的劇本。我們忽略了這項工作，敵人却未忽略，反而使國外的「舞台」，都變成了他們的「砲台」，這一情勢，我們要予以扭轉，就必須由國內政府主持的書局，多出版劇本，並將之大量運銷國外，切實做好發行的工作。此外，並應鼓勵學人多多將劇本英譯出版外銷，使世界各地的「舞台」，多演出我們的戲劇，作為我們攻擊敵人的「砲台」，向他們「開砲」；而不是被他們利用，作為向我們「開砲」的「砲台」才對！戲劇導師李曼瑰女士在世時曾說：「舞台劇是一切戲劇之母。」旨哉斯言，我們不應輕易或忘。

### 三、如何以銀幕揭穿敵人的鐵幕

此處所謂「銀幕」，當係指「銀幕」上放映的「電影」而言。

此處所謂「鐵幕」，當係指匪黨統治下的各種「暴政」而言。  
共匪最擅長說謊騙人，他奴役人民，壓榨人民，剝奪人權，泯滅人性，可說壞事做盡。但因封鎖嚴密，鐵幕外的華僑，國際人士，對其鐵幕內的真象，鮮有人知道得很清楚的，要揭發共匪的暴政，多拍反共的電影，是電影界應該走的一條途徑。